



115 年國家人權博物館推動不義遺址保存維護與發展補助作業要點  
審查結果公告

115 年核定補助共計 7 案，總核定金額為新臺幣 418 萬 3,580 元。

115 年國家人權博物館推動不義遺址保存維護與發展補助案件			
共 7 件			
編號	申請單位	計畫名稱	核定補助金額
1	臺南市政府 文化局	「白色恐怖中的生命經驗：臺南地區不義遺址(人權歷史場址)與人權推廣計畫」	2,947,580
2	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	走入高雄現場：記憶・人權・行動	350,000
3	社團法人台南市社區 大學研究發展學會	臺南地區陳文山案及黃添才等案相關不義遺址(人權歷史場址)調查暨成果推廣計畫	150,000
4	社團法人台灣轉型正 義協會	從南方出發—白色恐怖綠島紀念園區踏查： 喚醒與傳承共學營	300,000
5	臺南市台南基本款協 會	南風暖步：不義遺址影像與圖像小說培力工 作坊	200,000
6	台灣教育公平促進會	《人權的光影-高雄二二八不義遺址光影 展》 透過沉浸式光影展，認識台灣歷史中 的不義遺址，推廣人權教育與轉型正義	96,000
7	林傳凱	軍事城市與白色地景： 高雄市不義遺址與	140,000

		軍人政治案件教育轉譯計畫	
總計			4,183,580

**評審委員(依單位姓氏筆劃排列)：**

國家人權博物館館長 洪世芳

國家人權博物館副館長 陳淑滿

國家人權博物館組長 黃龍興

國立政治大學臺灣歷史研究所教授 李福鐘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助理教授 許勝發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臺灣文化研究所兼任教授 戴寶村

國史館編纂處處長 歐素瑛

本案評審委員係依「國家人權博物館推動不義遺址保存維護與發展補助作業要點」規定進行審查。